

經濟部能源署 函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2號13樓
承辦人：蕭楓玉
電話：(02)27721370#6334
傳真：(02)27316598
電子信箱：fyhsiao@moeaea.gov.tw

受文者：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臺北分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20日
發文字號：能電字第115006294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5A307359_1_20151504084.pdf)

主旨：有關貴分局建議本署針對廠商表後儲能系統設置需求辦理說明會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分局115年5月7日經園北營字第1150003014號函。
- 二、本部於114年12月19日公告「經濟部產業儲能設備設置補助要點」，以鼓勵產業用戶導入表後儲能系統。貴分局協助調查轄區廠商需求，本署預計於115年6月5日(五)下午2時辦理經濟部產業儲能設備設置補助說明會，說明會採實體及線上併行，檢送議程1份，請貴分局協助轉知轄區內園區廠商(<https://reurl.cc/GaLydp>)。

正本：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臺北分局

副本：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